

如何落實資訊安全規定：

- ◎ 隔離電腦，落實隔離於網際網路之外，專用於公務作業。
- ◎ 個人電腦之使用者識別碼及密碼，應妥善保存、定期更換且不隨便交付他人使用。
- ◎ 機敏資料不存放在對外開放的資訊系統中。
- ◎ 隔離電腦應以人工更新防毒程式病毒碼。
- ◎ 個人電腦下載軟體或變更硬體規格，應經權責主管核准。
- ◎ 遇有資安異常事件發生，應即時向資訊單位反映處理。
- ◎ 可攜式設備或媒體（如筆記型電腦、行動硬碟、隨身碟等）應妥善保管，非因公務需要並經主管核准，不得攜出辦公處所，攜回時應進行掃毒或系統還原。
- ◎ 對於電腦發生異常情事，應有警示系統，俾及時採取有效的防範措施。
- ◎ 重要機敏檔案之備份媒體，應嚴密管制或由專人管制。

